# 艺术基金logofb4216143d8fc94e9e69850c089cad2

# 2023年度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

# 《红色主题雕塑设计研究与创作人才培养》

# 招生简章

彩票公益金资助——中国福利彩票和中国体育彩票、国家艺术基金资助

**一、项目实施背景及特点**

十八大召开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不断强调“红色文化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根基，作为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超越性继承，更体现了我们党在灾难深重的近代中国勇于担当的理想信念和精神追求”。文化是民族的血脉，是人民的精神家园。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构成部分，红色文化彰显了党和人民的优良传统，承载着中华儿女的奋斗历程。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号召，“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夯实文化强国基础”。红色主题雕塑不仅是城市雕塑的一部分，是传承红色革命文化的重要传播载体，更是发挥出传承普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铸魂育人功能，铸牢文化强国的根脉。

鲁迅美术学院作为中国共产党建立的第一所艺术院校，在继承和发扬优良文化传统的基础上，高度重视及精心组织红色主题雕塑创作及相关艺术人才培养工作，体现出的是强烈的历史责任感和传承时代经典的现实使命感，旨在培养具有深厚革命感情、严肃创作态度和不懈艺术追求的红色主题雕塑创作人才。

**二、培训项目简介**

**（一）项目简介**

习近平总书记曾多次强调，要利用好红色资源、发扬红色传统、传承红色基因，让红色基因浸进血液、沁入心扉。红色主题雕塑表现的题材多以中国共产党革命史或者建设新中国过程中的重大历史事件组成，是对红色革命历史的总结与归纳，是人民英雄坚强不息的革命精神，是大家缅怀先烈的尊敬之情，是社会美育不可或缺的典范教材。对红色主题雕塑的研究创作与相关人才培养，也是对其美育价值的深入探寻，在传递红色精神与文化的同时，构建红色核心价值观，借以此拓展并完善美育资源，通过美育传承红色精神与文化，将美育资源所带来的美育价值发挥到最大化。

国家艺术基金《红色主题雕塑设计研究与创作人才培养》项目由鲁迅美术学院主体实施。鲁迅美术学院继承传统主题性美术工程与大型红色主题雕塑的创作经验，在大型全景画与群雕的制作上锤炼了一批雄厚和经验丰富的师资团队，积累了科学的工作方法，注重团队协作与制作程序，创作了众多大型红色主题群雕和组雕。从北京农展馆《人民公社万岁》、沈阳中山广场《毛泽东思想胜利万岁》、中央党校的标志性雕塑《旗帜》、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雕塑《走向胜利》到“建党100周年主题雕塑创作工程”《追梦》群雕，一次又一次的传承着不同时代的风貌，对运用红色资源、传播红色文化、讲好党的故事、彰显红色精神起到了重要作用。

鲁迅美术学院将延安鲁艺的革命传统精神视为立校之本，有着良好的校风和艰苦奋斗、吃苦耐劳的作风。经历80余年的积累与沉淀，鲁美在教学中积累了绘画和雕塑领域基本功的坚实功底，积累了丰富的现实主义、写实主义创作的宝贵经验，这些都为鲁美雕塑艺术学院培养红色主题雕塑设计创作队伍建设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当前在鲁美雕塑艺术学院开设红色主题雕塑设计的课程，不仅是鲁美雕塑领域师承传统的完善，而且是更好地推动新时代祖国城市精神文明建设的现实需要。

**（二）国家艺术基金简介**

经国务院批准，国家艺术基金（英文名称为China National Arts Fund, 英文缩写为CNAF）于2013年12月正式成立，旨在繁荣艺术创作，培养艺术人才，打造和推广精品力作，推进艺术事业健康发展的公益性基金。国家艺术基金的资金，主要来自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同时依法接受国内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国家艺术基金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尊重艺术规律，鼓励探索与创新，倡导诚信与包容，坚持“面向社会、公开透明、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的工作原则。

**三、培训安排**

**（一）培训时间**

根据《国家艺术基金申报指南》和《项目资助协议书》的相关规定，培训周期定为2023年7月10日至2023年10月30日，培训总时长共113天，其中，集中授课65天。

**● 具体培训安排**

 ●2023年7月10日举行开班仪式

 ●2023年7月10日-2023年7月21日（集中授课）

●2023年7月22日-2023年8月2日（集中授课）

 ●2023年8月3日-2023年8月13日（集中授课）

 ●2023年8月14日-2023年8月24日（集中授课）

 ●2023年8月25日-2023年8月31日（采风、调研、案例分析）

 ●2023年9月1日-2023年9月12日（石雕实践）

 ●2023年9月13日-2023年10月30日（创作调整，实物呈现）

 ●2023年12月中旬，举办作品成果展，组织专家学者关于“红色主题雕塑设计研究与创作”研讨会。

**（二）项目实施地点**

集中授课地点：鲁迅美术学院雕塑艺术学院；

项目采风、调研、案例分析地点：延安博物馆、中国共产党历史博物馆、中国人民军事博物馆等场馆以及重要大型红色主题雕塑所在地；

石雕实践地点：福建省鼎立雕刻艺术有限公司

**（三）课程设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课程名称 | 课程内容 | 授课教师 | 授课时长（课时） |
| 1 | 造型基础与写生实践 | 人物着衣写生课程，完成1/2人物着衣（军事题材服装）雕塑写生一件。 | 李遂、沙泉 | 96 |
| 2 | 红色主题性雕塑创作课程一 | 人物肖像写生与以英雄人物为创作题材的创作训练 | 李象群、商占祥 | 96 |
| 3 | 红色主题性雕塑创作课程二（构图训练） | 素描构图绘画课程，完成红色主题性雕塑手稿5张。 | 杨为铭、姜晓梅 | 88 |
| 4 | 红色主题性雕塑创作课程三（泥稿制作） | 以上一阶段课程作业为基础，完成创意构图立体制作。 | 李象群、贺中令、李遂 | 88 |
| 5 | 考察与理论课 | 党史学习教育以及对我党部队各个时期服装、武器等装备进行讲解，并对重要历史事件和战役进行讲解，同时对重要大型红色主题雕塑进行实地考察及案例分析 | 李遂、杜鹏 | 56 |
| 6 | 雕塑材料转换实践课 | 了解并掌握雕塑从泥塑转换成石雕的制作过程，选择红色主题性雕塑创作课程中的一个作品进行材料转化。 | 王向荣、商占祥、杜鹏、陈华君、崔明超 | 112 |
| 7 | 红色主题雕塑展览策划 | 红色主题雕塑展览的策划、准备以及实际操作 | 许亨、 田子阳、吴彤、李孟阳 | 40 |

**（四）成绩评定**

成绩评定主要针对学员课业完成的质量进行打分，具体标准（以百分计）：出勤占20%；阶段创作（草图、方案、小样等）占30%；最终完成创作占30%；参加展览、发表作品占20%。经评定、考核合格后，可获得《结业证书》。

**（五）师资力量**

师资团队简介：

1. 项目负责人：李象群
2. 项目联系人：李遂
3. 培训教师：

|  |  |
| --- | --- |
| 李象群 | 鲁迅美术学院院长、二级教授、清华大学双聘教授。中国美术家协会副主席；获获中宣部第三届全国中青年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称号；荣获全国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 ；荣获国务院颁发文化艺术事业突出贡献政府特殊津贴；获中组部第三批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荣获第54届国际缪斯艺术奖及被授予国际缪斯学院终身院士；荣获辽宁省高等学校攀登学者称号；北京国际双年展组委会策划委员；2021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追梦》主创；风云塑——李象群雕塑艺术展；2020 获 第56届英国肖像雕塑协会年度展 希瑟利美术学院奖；2019 第54届国际缪斯艺术奖；《旗帜雕塑》获得第二十九届“金牛杯”全国美术图书评奖金奖；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红军魂》主创 ；2018 中国革命军事博物馆大型群雕《走向胜利》主创；2017中央党校大型群雕《旗帜》主创 延安革命纪念馆收藏。 |
| 贺中令 | 中国著名雕塑家，鲁迅美术学院教授、民族传统雕塑研究生导师，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贡献津贴。1964年毕业于鲁迅美术学院雕塑系，曾先后参加沈阳中山广场毛主席塑像工程和北京毛主席纪念馆的雕塑创作。主要雕塑作品有《白山魂》《骨肉同胞》《一衣带水》《东北虎》《血岩》《东北解放江山图》九·一八《残历碑》等。退休后，深入研究民族传统雕塑的传承发展，从事各种传统题材的大型雕塑艺术工程的创作，如辽宁鞍山风景区弥勒宝塔内的《天冠弥勒》雕像、金门《郑成功》雕像、浙江上虞《神州舜迹》、南京牛首山佛顶宫佛手摩崖石刻等。 |
| 杨为铭 | 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中国雕塑学会会员。石雕《望北京》获第六届全国美展铜牌，由中国美术馆收藏。石雕《森林女神》（合作）获首届城市雕塑优秀奖。铸青铜《一丝不苟》（2.30M）获“2002中国北京·国际城市雕塑艺术展”优秀奖。为沈阳“抗美援朝烈士陵园设计、制作锻铜浮雕《英雄的中国人民志愿军》。铸青铜《关东脊梁杨靖宇将军》由沈阳“九一八纪念馆”收藏。 设计深圳世界之窗大型浮雕墙《古希腊及东欧》段。泥塑《农奴愤》（与中央美院合作），本人负责绘制背景画-80余米长，陈列于西藏革命展览馆。 油画《平型关大捷》（合作）陈列于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 |
| 李遂 | 创作和参展经历： 2017年《旗帜》中共中央党校主创；2018年《走向胜利》中国人民军事博物馆主创；2020年《红军魂》广西湘江战役纪念园主创； 2021年《追梦》中国共产党历史博物馆主创。所获奖项与荣誉： 2017年 《入际》第九届巴塞罗那具象艺术大奖赛优秀作品；出版专著及发表文章： 2018年《具象人体雕塑的创作应用》艺术工作。 |
| 姜晓梅 | 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2019年鲁迅美术学院《主题性雕塑设计研究与创作人才培养项目》课程导师；2019年论文《公共艺术基础课之变革思考》发表于“艺术工作”，2019年第5期；2004年《无题》第十届全国美展银奖（合作）；2017《决胜千里》参加第七届中国北京国际美术双年展 ；2017《旗帜》中央党校大型主题性群雕参与设计及制作； 2019年《志在千里》入选第十三届全国美展； 2019《翱翔》第十二届中国艺术节全国优秀美术作品展；2018《走向胜利》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大型主题性群雕参与设计及制作；2019《延安文艺纪念馆》——文艺队组雕设计制作；2020年丹东志愿军公园主题雕塑《过江》。 |
| 许亨 | 2017年参与大型主题群雕《旗帜》的设计与制作；2018年参与大型主题群雕《走向胜利》的设计与制作；2020年参与杨靖宇纪念馆大型主题雕塑的设计与制作；2018年论文《中德高等艺术教育差异略探》发表《辽宁教育行政学院学报》核心期刊；2018年论文《“异生”——作为多元精神世界矛盾与对抗的艺术产物》发表于《艺术工作》；2018年论文《西方艺术品中的骑士形象及意义研究》发表于《大观论坛》；2021年作品《战国系列》获“玉见时尚”文创作品展金奖。 |
| 沙泉 | 沈阳市青年美术家协会理事 中国雕塑学会会员 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万人层次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2017年参与中央党校《旗帜》（合作）雕塑创作及制作 2016年3月《费欣素描》吉林美术出版社出版 2017《晨》入选第七届中国北京国际美术双年展 2018《尘埃》被沈阳莫子山国际景观雕塑公园收藏 2018参与创作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大型组雕《走向胜利》（合作） 2019作品《徐光启》入选“第十二届中国艺术节全国优秀美术作品展” 2019年参与延安文艺纪念馆组雕（合作）的设计与制作 2019作品《放飞中国梦》入选裕华城市景观雕塑展 2019获得国家艺术基金人才培养项目《主题性雕塑设计研究与创作人才培养》第三负责人 2020作品《寻水》参加“塑境”雕塑家联展 2021主创牡丹江空军老航校组雕《党的光辉映蓝天》 2021作品《放飞中国梦》被石家庄红色题材主题公园收藏 |
| 田子阳 | 中国雕塑家学会会员 2004-2007年辽宁省教育厅课题：学校文化背景下的视觉设计与校本课程主课题助理 2019-2021辽宁省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辽宁省非遗进校园现状及可持续发展策略研究》 2021-文创产品的艺术生成及社会传播的研究与实践 2017年参加中央党校《旗帜》群雕制作 2018年参加军博《走向胜利》制作 2020年《湘江战役—光华铺阻击战》雕塑的创作 2021年《杨靖宇纪念馆浮雕》雕塑的创作 2021年《冰锋时刻》（合作）在北京2022冬奥会公共艺术全球征集活动中获入围奖， 2022年《冬奥冰锋》（合作）入选北京国际双年展。 |
| 吴彤 | 中国美术家协会实验艺术委员会委员 中国雕塑学会理事第十二届全国美术作品展实验艺术展评委 2019年被中国文化产业促进会聘为理事 2021年作品《冰峰时刻》获2021年北京冬奥会公共艺术作品入围奖 2021年应江苏常州西太湖美术馆的邀请举办了名为《红·颜》个人雕塑作品展 2021年作品“红灯记”应邀参加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江苏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举办的丰碑——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雕塑作品展 2022年文章《植根民族土壤雕塑中国故事》发表于2022年2月27日光明日报 2022年应国家大剧院的邀请参加凝固的旋律——第二届国家大剧院雕塑作品邀请展。 |
| 王向荣 | 高级工艺美术师、中国石雕艺术大师、福建省工艺美术大师、中国雕塑学会理事。大型石雕艺术项目：主持设计和雕刻江苏无锡灵山梵宫（鲁班奖）、南京佛顶宫（鲁班奖）等大型传统建筑石刻作品；主持雕刻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攻坚》《追梦》大型汉白玉群雕，获福建省委宣传部、惠安县委、县政府表彰，以及美国华盛顿国家广场黑人领袖马丁·路德·金雕像、北京中华世纪坛《开国大典》大型壁画等公共石雕艺术作品；个人石雕作品入选各种国际性、全国性的艺术展览，曾获金奖7次、银奖11次，并被国家博物馆、中国工艺美术馆、中国闽台缘博物馆等众多艺术机构和社会人士收藏。多年来，王向荣带领团队创作设计具有国家外观专利、版权保护的限量版石雕、玉雕作品，现有实用专利6项，外观专利207件、版权保护专利192件。2017年，由河北省美术出版社出版个人著作《问石之路》王向荣石雕作品集。 |
| 杜鹏 | 湖北省美术人才培养工程“百人项目”成员，湖北省美术家协会会员，湖北省学院空间艺术研究院研究员；2022年中国民解放军建军95周年湖北省美术作品邀请展；2021年作品《中共五大》（合作第三作者）参加'永恒记忆。不朽丰碑“——建党百年湖北党史重大题材美术作品文献展，优秀作品；2020年参与杨靖宇纪念馆大型主题雕塑的设计与制作；2018年作品《吾梦驰马》获第三届学院空间青年美术作品展“金奖”；2017年作品《小虎》获第三届湖北青年雕塑双年展“提名奖”；2016年受邀参加法国秋季沙龙；2015年作品《前世今生的梦》湖北美术馆收藏。 |
| 商占祥 | 中国美术家协会2021年国家重大题材美术创作人才专题研修班学员。 中央党校大型群雕《旗帜》主创成员； 中国革命军事博物馆大型群雕《走向胜利》主创成员；国家“二一工程”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大型汉白玉群雕《追梦》主创成员；红军长征湘江战役纪念园主题雕塑《血洒湘江》主创成员； “九·一八”历史博物馆改陈布展项目为沈阳九君子之一刘仲宜先生塑像。 |
| 陈华君 | 曾参与创作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大型主题雕塑《追梦》；中国红军纪念馆大型主题雕塑《血染湘江》；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国庆大阅兵游行彩车大型主题雕塑《开天辟地》；中国国家军事博物馆大型主题雕塑《走向胜利》；中国中共中央党校大型主题雕塑《旗帜》。 |
| 李孟阳 | 主编《世界著名美术馆馆藏：拥抱艺术荷尔拜因》；《惠山茶绘图》窥探古代文人饮茶生活的意境，茶境——第七届国际茶文化交流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三种“空间”的思索–––安东尼·葛姆雷的雕塑艺术》，《艺术工作》；绘画作品《崔白的兔子》入选2023年第二届全国高校美术教师生肖主题优秀艺术作品展；《慕尼黑》入选2022世界摄影大会——“世界之城”全球摄影主题联展。 |
| 崔明超 | 中央党校大型群雕《旗帜》参与制作； 中国革命军事博物馆大型群雕《走向胜利》参与制作；国家“二一工程”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大型汉白玉群雕《追梦》参与制作；红军长征湘江战役纪念园主题雕塑《血洒湘江》参与制作；“九·一八”历史博物馆改陈布展项目为沈阳九君子之一刘仲明先生塑像。 |

**（六）培训成果展示**

学员优秀作品将于2023年12月中旬在辽宁美术馆进行展览。

**（七）学员管理**

为提高培训的实效性，学员入选后，将针对每位学员实施跟踪管理、阶段检查与结业评价。在培训中学员发生下列任一情况，取消其培养计划：

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和培训有关的规章制度的；

2.在学习中给培训造成不良影响和重大经济损失的；

3.在学习、创作实践中，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的；

4.出勤率低于培训周期90%的。

**四、培训对象**

**（一）培训对象遴选**

本培训项目面向全国招生，通过竞争择优入选学员20名。

艺术院校、文博单位、雕塑创研机构等专业相关人才。主办方将根据报名者提供的材料择优录取，并上报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审批备案。

入选学员的年龄原则上为45岁以下，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为人正派；已经取得一定成就的在职青年艺术人才。同时，学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其中的一条：

（1）在本行业具有一定影响力，获得省级以上奖项或承担省级以上研究课题且成果较为突出的；

（2）取得本专业副高级（含副高级）以上职称的；

（3）取得与本专业相关硕士研究生学历或连续从事本行业工作满10年以上，且有较大发展潜力的。

备注：报名的学员须未参加过同类国家艺术基金人才培养项目培训，对已参加过同类项目的学员不再录取。

**（二）录取方式**

 报名截止后，项目组将组织专家按照国家艺术基金相关规定进行学员遴选，择优录取，录取名额为20名。

主办方将于**6月20日**后在鲁迅美术学院官网（https://www.lumei.edu.cn/）公布录取名单，并对入选学员将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放录取通知，请务必保持畅通，并于指定日期到鲁迅美术学院雕塑艺术学院报到。收到录取邮件3天内未回执的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录取依次递补。

**五、报名事项**

**（一）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2023年6月10日**

**（二）报名方式**

所有报名材料都以电子文件压缩包发送至指定邮箱，文件以姓名命名，于报名截止日期前发送到指定邮箱。

**\*须提交的材料**

初审报名一律采用电子版文件，待录取名单公示后，正式录取人员需提交纸质文件备案。

1.“国家艺术基金《红色主题雕塑设计创作人才培养》”报名表（文末附件1）报名表中需另附JPG格式个人一寸彩色证件照（入取名单公示后提交纸质版需粘贴一寸彩色证件照，并加盖单位公章）；

2.培训学员往返交通费报销说明（文末附件2）；

3.本人身份证（正反两面照片）、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证书扫描件，图片质量为2-5M；

4.提供本人曾获奖项、学术论文、著作及相关业绩材料等相关证明，图片质量为2-5M；

5.能证明本人雕塑创作能力的雕塑作品照片5件（电子版图片质量为2-5M，图片命名格式为：作者姓名-作品名称-作品尺寸-创作年代）。

注：

1.请将报名所需材料压缩打包，并以附件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2.学员在集中学习期间应自行安排好相关工作事宜，保证学习时间。

**（三）报到方式**

报到时间：**2023年7月10日**（早8：00-10：00 ）

报到地点：鲁迅美术学院雕塑艺术学院一楼办公室

**六、其他有关要求和注意事项**

**（一）培训费用**

本项目为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参加培训学员在培训期间的往返交通费、培训期间的食宿、学习费用均由项目主体承担。关于交通费报销请参见附件《学员往返交通费报销说明》。

**（二）联系方式**

报名工作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缪老师 电话：024-23930644、18640231208

单位：鲁迅美术学院雕塑艺术学院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19号

邮编：110004

咨询及材料报送邮箱：lafa\_ds@126.com

报名表及培训学员往返交通费报销说明**下载地址**：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Xc89Jsa9M7nFAvN4MWvPw

提取码：lafa

附件1

****

**国家艺术基金2023年度艺术人才培训资助项目**

**《红色主题雕塑设计研究与创作人才培养》项目学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 | 民族 | | |  | | 籍贯 | |  | （照片） | |
| 出生年月 |  | | |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政治面貌 |  | | 职务 | | |  | | | | | 职称 |  | | |
| 毕业院校 |  | | | | | 专业 | | | | |  | | | |
| 最后学历 |  | | | | | 最后学位 |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电子邮箱 | | | | |  | | | |
| 学术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 | | 作品入选、科研项目立项或获奖情况等 | | | | | | | | | 时间 | |
| 1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履历 | （从大学开始填写，可附页） | | | | | | | | | | | | | | | |
| 单位意见 | 单位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诚信承诺 | 本人承诺所填内容属实。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培训学员往返交通费报销说明**

鲁迅美术学院 负责承担学员参加培训期间往返 沈阳 的交通费，现将报销要求说明如下：

**第一条** 交通费报销范围为学员由所属地一次性往返于 沈阳 参加培训产生的城市间交通费用。

**第二条** 学员可乘坐火车、飞机等交通工具往返。

**第三条** 学员要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凭据报销交通费。以里程为准，距离 沈阳 1300公里以内，可乘坐高铁、动车、普通列车【若飞机票价低于火车票价，可征得 鲁迅美术学院《红色主题雕塑设计研究与创作人才培养》项目工作组 同意后乘坐飞机】；距离 沈阳 1300公里以上的，且情况特殊的学员可申请乘坐飞机。因经费有限，请学员优先选择铁路交通，如选择乘坐飞机，请尽量选择折扣机票，并提前向 鲁迅美术学院《红色主题雕塑设计研究与创作人才培养》项目工作组 递交申请。**飞机票须使用公务卡并通过政府采购渠道购买**。乘坐交通工具舱级的具体规定见下表：

|  |  |  |
| --- | --- | --- |
| **火车** | **飞机** | **其他交通工具** |
| 硬卧，高铁/动车二等座 | 经济舱 | 长途客车等  凭据报销 |

未按规定乘坐交通工具的，超支部分由个人自理。

**第四条** 学员于报到当日提供到达 沈阳 的单程票据，返程票据请于培训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邮寄至 鲁迅美术学院雕塑艺术学院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19号，邮编110004，收件人：李老师、谭老师，电话：13591465057、18309835117。

鲁迅美术学院 在收到票据后15个工作日内报销交通费。